

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

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修订案

(经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，提请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)

修订前:	修订后:
<p>第一条 为加强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对外投资业务的集中管理，规范投资行为，建立行之有效的投资决策与运行机制，提高投资效益，规避投资风险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制定本制度。</p>	<p>第一条 为加强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对外投资业务的集中管理，规范投资行为，建立行之有效的投资决策与运行机制，提高投资效益，规避投资风险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制定本制度。</p>
<p>第六条 总经理工作会议、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是各类投资活动的决策机构。各决策机构严格按照《公司章程》、公司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和《总经理工作细则》及本办法规定的权限，对公司的投资活动作出决策。</p> <p>（一）对外投资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，经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批：</p> <p>1、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上市公</p>	<p>第六条 总经理工作会议、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是各类投资活动的决策机构。各决策机构严格按照《公司章程》、公司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和《总经理工作细则》及本办法规定的权限，对公司的投资活动作出决策。</p> <p>（一）对外投资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，经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批：</p> <p>1. 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上市公</p>

<p>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50%以上，该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价值和评估值的，以较高者作为计算数据；</p> <p>.....</p> <p>(二)对外投资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，应提交董事会审议：</p> <p>1、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10%以上，该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价值和评估值的，以较高者作为计算数据；</p> <p>.....</p> <p>5、交易产生的利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0%以上，且绝对金额超过一百万元。</p> <p>上述指标计算中涉及的数据如为负值，取其绝对值计算。</p>	<p>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50%以上，该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价值和评估值的，以较高者作为计算数据；</p> <p>.....</p> <p>6. 交易标的（如股权）涉及的资产净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%以上，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0 万元，该交易涉及的资产净额同时存在账面价值和评估值的，以较高者为准。</p> <p>上述指标计算中涉及的数据如为负值，取其绝对值计算。</p> <p>(二)对外投资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，应提交董事会审议：</p> <p>1. 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10%以上，该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价值和评估值的，以较高者作为计算数据；</p> <p>.....</p> <p>5. 交易产生的利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0%以上，且绝对金额超过一百万元；</p> <p>6. 交易标的（如股权）涉及的资产净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%以上，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，该交易涉及的资产净额同时存在账面价值和评估值的，以较高者为准。</p> <p>上述指标计算中涉及的数据如为负值，取其绝对值计算。</p>
---	--

除上述修订外，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的其他条款内容不变。

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

2024年11月26日